

吉林省非全日制用工劳动合同

编号：_____号

甲方：用人单位（公章）_____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

单位地址：_____

联系电话：_____

乙方：劳动者：_____

性别：_____

年龄：_____

家庭住址：_____

联系电话：_____

文化程度：_____

技术等级： _____

身份证 号码： _____

健康状况： _____

法定代表人：（签章） _____

劳动者： _____

委托代理人：（签章） _____

签订日期： _____年____月____日

鉴证机关（公章）： _____

鉴证员（签章）： _____

鉴证日期： _____年____月____日

吉林 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印制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 劳动法 》和有关规定，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，自愿签订本合同并承诺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。

一、合同期限和工作时间

本合同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。工作时间：上午__点__分至__点__分；下午__点__分至__点__分。

二、工作内容

劳动者同意用人单位安排的__工作（岗位），工作质量应达到__标准。

三、劳动报酬和保险福利待遇

在法定工作时间内，劳动者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，用人单位必须按时足额以货币形式支付劳动者工资。劳动者日（或小时）工资为__元。工资结算期限为__（小时、日、周、月）。

甲方患 职业病 或因工负伤等待遇按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执行。

四、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

1. 用人单位为劳动者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、劳动保护用品和劳动工具。

2. 用人单位负责对劳动者进行职业道德、业务技术、劳动安全、劳动纪律和用人单位规章制度的 教育 和培训。

3. 乙方应当遵守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，遵守劳动安全、工作制度、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，爱护甲方的财产，遵守职业道德。

五、 劳动合同 的变更、解除和终止

劳动合同变更、解除和终止应当按照 法律法规 的规定执行。

六、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的其他事项

- (3) 由于不可抗力的因素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完全履行的；
- (4) 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法律、法规被废止或修改的；
- (5) 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。

八、劳动合同的终止

1.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本 合同终止 ，合同终止甲方依法可不支付经济补偿：

- (1) 劳动合同期满的；
- (2) 乙方开始依法享受基本 养老保险 待遇的；
- (3) 乙方死亡，或者被人民 法院 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；
- (4) 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；

(5) 甲方被吊销 营业执照 、责令关闭、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；

(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。

2. 甲、乙双方当事人任何一方都可以随时通知对方终止用工。终止用工，甲方不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。

九、特别约定

1. 乙方可以与一个或者一个以上用人单位订立劳动合同，但是，不得影响本劳动合同的履行。

2. 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 商业秘密 。

3. 乙方在劳动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三日内，应当按照诚实信用原则办理工作交接手续。

4. 乙方确认，甲方已如实告知乙方工作内容、工作条件、工作地点、职业危害、安全生产状况、劳动报酬，以及乙方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。

5. 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（包括员工手册）作为本合同附件一并执行，乙方确认已充分阅读甲方规章制度并愿意遵照执行。

6. 乙方确认，甲方有关文书在无法直接送达给乙方的情形下（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拒收、下落不明等情形），乙方在本合同中填写的住址为甲方邮寄送达地址。

十、 劳动争议 的解决

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，当事人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_____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，对仲裁裁决不服的，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一、其他

1. 本合同自甲、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2.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另协商解决；与今后国家法律、行政法规有关规定相悖的，按有关规定执行。

3. 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均具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签章）：_____ 乙方（签章）：_____

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